证券代码：920198　　证券简称：微创光电　　公告编号：2026-059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强化风险防控能力，促进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同时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险”）。具体如下：

一、责任险具体方案

（一）投保人：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主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年（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 22.5 万元/年（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在上述额度内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购买责任险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责任主体范围；选择合格的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理赔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今后责任险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审议程序

2026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

议了《关于购买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202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武汉微创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3 日